

瑞安市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挂牌出让公告

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依据城市规划,经瑞安市人民政府批准,瑞安市国土资源局决定对下列地块的国有土地使用权采用挂牌方式出让,瑞安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受瑞安市国土资源局委托组织实施挂牌活动。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出让地块的基本情况和主要规划指标:

地块名称	地块编号	地块位置	总用地面积	出让面积	用地功能	容积率	建筑密度	绿地率	建筑高度	建筑面积
马屿镇马南村地块	2013XG009号	府前路以南,下宫河以西	29322㎡	24261㎡(代征道路用地面积2434㎡,绿地面积2284㎡,水域面积343㎡)	商服用地、住宅用地	2.4(且>1.5)	30%	30%,绿地面积2284㎡不计入绿地率	80m	58227㎡(其中商业用房11645㎡)

- 说明:具体规划指标详见瑞安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瑞规设字(2012)43号国有土地使用权公开出让规划条件。
- 二、土地用途、出让年限:商服用地肆拾年,住宅用地柒拾年,从交付土地之日起算。
- 三、出让方式:以挂牌方式出让。本次挂牌出让不设保留底价,按照地价高者得原则确定竞得人。
- 四、出让对象: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具有较高信誉,开发资质二级以上(含二级)的房地产开发公司,除法律、法规另有规定外,均可申请参加竞买。可以单独申请也可联合申请,联合竞买的,应当签订联合竞买协议书,且联合各方均须达到上述相应资质要求。
- 五、企业登记注册及要求:企业登记注册地不在瑞安和不具备相应开发资质的竞得人,须在成交后6个月内,在瑞安市内登记成立具有相应开发资质的、由原公司全额出资的独立法人新公司(如联合竞买的,新公司的出资比例构成与竞得人在申请书中约定的出资比例构成必须一致),并进行税务和统计登记,接受本市有关行政管理部门的监督管理,出让人可以根据挂牌出让结果,先与竞得人签订《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在竞得人办理完新公司登记注册手续后,凭新公司的工商证明材料与出让人签订《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变更协议》,并申请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登记。
- 六、挂牌起始价、竞买保证金:

地块号	出让面积(平方米)	挂牌起始价(万元)	竞买保证金(万元)
2013XG009号	24261	12810	2562

- 竞买保证金交纳截止时间为:2013年4月12日16:00时。竞买保证金须由竞买人一次性交纳,不可他人代缴,凭银行出具的有效凭证到瑞安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结算窗口换取保证金交纳收据。
- 七、项目开工竣工时间及要求:竞得人须于2014年11月16日前开工,2017年11月16日前竣工。
- 开工时间以取得施工许可证并实际进场施工为准,竣工时间以竣工验收合格时间为准,不得分期建设。竞得人在项目开工、竣工时,应向出让人书面申报,对不执行建设用地开竣工申报制度和不能按期开竣工的,将向社会公示,计入诚信档案,出让人并有权限制其参加瑞安市土地招拍挂活动。
- 非因受让人原因不能按期开工、竣工的,受让人应提前30日主动向出让人提出延期开工或竣工的书面申请,并提供有关证明材料,经核实并报市政府同意后,开工、竣工及有关经济指标的履约方可按实际延误时间顺延。
- 八、地价款缴纳及要求:竞得人分二期缴纳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价款,第一期须于2013年5月16日前缴纳该地块出让地价款总额的50%,第二期须于2013年10月16日前缴清该地块其余50%地价款。竞买保证金在挂牌成交后即转为本合同的定金,在全额缴纳最后一期出让价款时该定金抵作土地出让价款。

- 竞得人不能按时缴清全部地价款的,自滞纳之日起,须每日按迟延履行款项的1%向出让人缴纳违约金,逾期付款超过60日的,视为竞得人放弃竞得资格,出让人有权解除合同,竞得人无权要求返还定金(如违约金数额大于定金数额的,定金数额折抵等额违约金),自本合同解除之日起成交确认书自动作废。合同解除后,出让方有权对本宗地重新组织出让,如重新出让成交价款低于本合同出让价款的,差额作为经济损失由受让方赔偿。本条款约定的违约金属于惩罚性违约金,受让人因违约而支付违约金的同时,不影响出让人再向受让人主张赔偿经济损失的权利。
- 地价款不含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耕地占用税及契税。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由竞得人向规划建设部门交纳,耕地占用税及契税由竞得人向地税部门交纳。
- 九、交付土地:本次挂牌出让活动的申请人在递交申请前应自行到出让地块的现场进行详细勘查,充分了解本次出让地块及周边的通水、通电、通路、地质、环境等情况,一旦提交申请即视为对出让人按现状条件交付土地没有异议并全部接受,并对有关承诺承担法律责任。竞得人付清全部出让价款和有关违约金后,出让人按现状条件交付土地。在办理交付土地后,竞得人方可申请土地使用权初始登记和抵押登记。
- 现场踏勘联系人:娄先生,联系电话:13706887987
- 十、竞买申请:申请人应于2013年4月12日16:00时前到瑞安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外滩满庭芳大楼三楼)提交书面申请。
- 申请时应携带竞买保证金交纳凭证、申请人有效身份证明文件以及企业营业执照、资质证书、单位公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委托他人申请的,须持经公证的授权委托书和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明。
- 十一、挂牌时间与地点:2013年4月2日至2013年4月16日16:00时在瑞安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挂牌。
- 十二、本次挂牌出让的详细资料 and 具体要求,见挂牌出让文件。申请人须于2013年4月12日16:00时前到瑞安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获取本次挂牌出让文件。
- 十三、联系方式与银行账户:
- 竞买保证金交纳账户:瑞安市政府非税收入汇缴结算专户
- 开户银行:农业银行瑞安市支行
- 账号:192451010400102831030
- 联系、咨询电话:0577-65879516,0577-65879525
- 网址:www.raztb.com
- 特此公告

瑞安市国土资源局
瑞安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2013年3月13日

瑞安市供电局停电公告

因配合市政工程和线路检修等需要,瑞安市3月14日临时检修停电情况安排如下,遇雨天改期,希各相关用户谅解并做好生产安排。由停电给您带来的不便,敬请谅解。

变电所	线路名称	停电时间	停电区域
110KV 罗凤变	健力766线、中精769线、塘河767线、天水764线、吴岙755线	7:00-12:00	吴岙村、韩田村、罗凤北工业园区

关于瑞安市汀田街道富里村、强里村E地块旧村改造项目工程拟采用邀请招标的公告

由我村建设的瑞安市汀田街道富里村、强里村E地块旧村改造项目工程施工拟采用邀请招标方式组织实施,现将代建单位拟邀请对象等内容公布如下。若建农户对公布内容有异议的,可在首次公布之日起15日内持本人身份证、建房指标凭证向瑞安市汀田街道办事处(电话:0577-65100108)或市公共资源交易管委办(电话:0577-65879505)反映。公示期间无异议的,该项目将按公布内容进行招投标。

项目名称	拟邀请施工单位	投资金额(万元)
瑞安市汀田街道富里村、强里村E地块旧村改造项目工程	瑞安市耀光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13000
	浙江瑞泰建设有限公司	
	浙江吉鸿建设有限公司	

瑞安市汀田街道富里村经济合作社
瑞安市汀田街道强里村经济合作社
2013年3月12日

公益广告系列宣传



酒后驾车
岂能无害.....